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 *Jimei International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718	20,193
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u>(15,925)</u>	<u>(23,821)</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毛利／(損)		793	(3,6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6,285	11,046
經營開支		(9,360)	(11,973)
行政開支		(29,633)	(21,752)
其他開支		(14)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2,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18)	(4,5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851)	(17,9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03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		(297)	–
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449)	–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35,729	(151,661)
融資成本		(45,249)	(37,825)
<b>除稅前虧損</b>		<b>(30,429)</b>	<b>(240,874)</b>
所得稅開支	5	–	–
<b>本期虧損</b>		<b>(30,429)</b>	<b>(240,874)</b>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720)	(237,858)
非控股權益		(1,709)	(3,016)
		<b>(30,429)</b>	<b>(240,874)</b>
<b>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本期虧損	6	<b>(4.26)港仙</b>	<b>(43.84)港仙</b>
股息	7	<b>零</b>	<b>零</b>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u><u>(30,429)</u></u>	<u><u>(240,874)</u></u>
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兌換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27	(2,504)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增加	—	806
就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虧損將投資重估儲備		
轉撥至損益	—	2,00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u><u>327</u></u>	<u><u>302</u></u>
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u><u>(30,102)</u></u>	<u><u>(240,572)</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411)	(237,613)
非控股權益	<u><u>(1,691)</u></u>	<u><u>(2,959)</u></u>
	<u><u>(30,102)</u></u>	<u><u>(240,572)</u></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37	11,187
會所債券		320	320
可供出售投資		–	9,3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00	–
電影產品		18,864	13,312
電影投資		49,297	–
商譽		55,066	54,827
		<u>135,884</u>	<u>88,959</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u>135,884</u>	<u>88,959</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57,995	153,456
電影產品		–	3,370
受限銀行存款		11,86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284	96,647
		<u>217,146</u>	<u>253,473</u>
<b>流動資產總值</b>			
		<u>217,146</u>	<u>253,473</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8,085	26,672
合約負債		1,813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22,888	22,985
借貸及銀行貸款		30,418	12,799
承兌票據	11	–	95,226
衍生金融負債	10	424	36,153
可換股債券	10	287,154	256,562
當期稅項負債		876	917
		<u>371,658</u>	<u>451,314</u>
<b>流動負債總額</b>			
		<u>371,658</u>	<u>451,314</u>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額	<u>(154,512)</u>	<u>(197,8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628)</u>	<u>(108,88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1,570	1,563
承兌票據	11 93,075	-
借貸及銀行貸款	<u>27,274</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1,919</u>	<u>1,563</u>
負債淨額	<u><u>(140,547)</u></u>	<u><u>(110,445)</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7,356	67,356
儲備	<u>(164,757)</u>	<u>(136,34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97,401)</u>	<u>(68,990)</u>
非控股權益	<u>(43,146)</u>	<u>(41,455)</u>
虧絀總額	<u><u>(140,547)</u></u>	<u><u>(110,445)</u></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12樓1203室。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Cosmic Leader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Cosmic Leader Holdings Limited及最終控股股東為顏旭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生效。Cosmic Leader Holdings Limited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傳媒及文化業務、化工產品及節能及環保產品買賣業務以及娛樂及博彩業務。

###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當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載列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當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告一併閱讀。

## 持續經營假設

期內，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8,7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37,858,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約154,51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841,000港元）及140,54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445,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令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鑒於該等狀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繼續營運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得的財務資源。

董事已採取多項舉措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其中包括：

- 本公司已取得本公司執行董事周哲先生之財務支援函件，據此周哲先生須於本公司營運資金不足時向本公司提供充分的財務支援；
- 本集團與現有承兌票據持有人簽訂一份附函，據此本金額為12,884,615.38美元承兌票據之到期日將延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且雙方應共同委任一名獨立估值師對Starlight Legend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進行評估（「更新估值」）。倘更新估值低於25,000,000美元，則承兌票據持有人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完全地同意豁免及放棄本公司根據承兌票據應予支付之承兌票據本金額，惟以相等於更新估值與25,000,000美元之間之差額金額為限；
- 本集團已取得現有本金額約為31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到期之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同意，於到期日前應本公司要求將上述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延長一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
- 本公司董事預計，隨著一部投資電影「《摘金奇緣》（暫譯名）(Crazy Rich Asians)」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上映，未來年度傳媒及文化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及相關電影授權及投資收入將為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作出貢獻；及

- 一 本集團積極考慮通過獲取新借貸及開展融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及發行其他可換股債券)的方式籌集新資金。

經考慮本集團的預測、營運及資本開支以及本集團上述融資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預計將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為其在報告期末後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提供資金。因此，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上述融資安排未能實現，則本集團可能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在此情況下，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調整至其估計可變現價值，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並對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在此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類其他因素，其結果構成就無法從其他來源明顯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估計修訂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2.2 本集團採納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首次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之調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該等變動之性質及影響於下文披露。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首次應用若干其他準則及修訂。然而，彼等並無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已終止確認的項目。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且選擇不予調整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期間的比較資料。

#### **(a) 分類及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分類基於兩個標準：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工具合約現金流量是否指就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本金及利息付款」（「SPPI標準」）。

於持有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該分類包括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會所債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或過渡時並沒有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及有價股本工具。該分類亦包括現金流量特征不符合SPPI標準或並非於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或同時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債務工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有價股本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過渡後，先前於累計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有關有價股本證券的可供出售儲備乃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且其後追溯應用於並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評估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步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其金融資產並將其分類為合適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可供出售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千港元
<b>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結餘	9,313	-
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u>(9,313)</u>	<u>9,313</u>
<b>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u>-</u>	<u>9,313</u>

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結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表確認）作出的調整如下：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b>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結餘	1,804	-
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u>(1,804)</u>	<u>1,804</u>
<b>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u>-</u>	<u>1,804</u>

概無對現金流量表及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很大程度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者一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將不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相反，金融資產乃根據其合約條款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進行分類。

嵌入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合約的衍生工具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者保持不變。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產生虧損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基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記錄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按照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定。差額其後以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相若利率折讓。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了該準則的簡化方法，即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出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構建了一個基於合理可靠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已就債務人和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的撥備矩陣模型。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即會所債券）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倘自產生起信貸風險一直大幅上升，則撥備將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已逾期還款，則相關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任何現有增信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並適用於來自客戶合約之所有收入，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之範圍內則作別論。新準則確立五個步驟模式以將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以能夠反映實體預期可從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中獲得之代價之金額予以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於與其客戶訂約時應用模式中各步驟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與取得合約之成本增加及履約直接產生之成本有關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透過採用修改後的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許可下，本集團僅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規定。

### (a) 收益確認

來自貿易業務之收益指本集團就銷售貨物與客戶訂立的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認為銷售貨物收益應於資產控制權轉移到客戶時（一般為交付貨物時）獲確認。

來自娛樂及博彩業務之收益指來自博彩推廣業務之收益，通常包括一項履約責任並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收益確認的時間及金額產生任何影響。

(b) 呈列及披露規定

如簡明中期財務報表規定，本集團將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確認的收入細分為描述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影響的分類。本集團亦已披露有關披露分類收益與披露各可呈報分部的收益資料之間的關係的資料。有關披露分類收益的詳情請參閱附註4。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三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且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故該等分部分開管理。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業務之概要：

- 娛樂及博彩業務－娛樂場娛樂及博彩推廣服務之佣金及服務收入；
- 化工產品以及節能及環保產品－化工產品以及節能及環保產品貿易；及
- 傳媒及文化業務－投資、製作及發行電影及電視劇等娛樂內容。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娛樂及博彩 業務 千港元	化工產品以及 節能及環保 產品 千港元	傳媒及文化 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外部銷售	<u>402</u>	<u>16,316</u>	<u>-</u>	<u>16,718</u>
分部溢利／（虧損）	1,627	(2,290)	(20,526)	(21,189)
未分配收入／（開支）項目：				
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	-	-	-	(9,989)
其他收益	-	-	-	12,0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297)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				
收益	-	-	-	35,729
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	(1,449)
融資成本	-	-	-	<u>(45,249)</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	<u>(30,429)</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11,317</u>	<u>11,768</u>	<u>280,703</u>	<u>303,788</u>
分部負債	<u>28,280</u>	<u>10,328</u>	<u>71,840</u>	<u>110,448</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娛樂及博彩 業務 千港元	化工產品以及 節能及環保 產品 千港元	傳媒及文化 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外部銷售	<u>8,537</u>	<u>11,656</u>	<u>-</u>	<u>20,193</u>
分部虧損	(17,127)	(4,246)	(11,714)	(33,087)
未分配收入／（開支）項目：				
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	-	-	-	(14,348)
其他收益	-	-	-	7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	-	(2,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1,423)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 虧損	-	-	-	(151,661)
融資成本	-	-	-	<u>(37,825)</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	<u>(240,874)</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46,999</u>	<u>12,027</u>	<u>192,052</u>	<u>251,078</u>
分部負債	<u>29,172</u>	<u>11,789</u>	<u>21,068</u>	<u>62,029</u>

\* 成本主要指本公司就中央行政職能而產生之董事酬金、於香港之員工成本、招待費、法律及專業費用及租金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與各自綜合結餘之間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分部資產	<b>303,788</b>	251,0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7,284</b>	66,189
其他未分配資產	<b>1,958</b>	25,165
	<hr/>	<hr/>
綜合資產	<b>353,030</b>	342,432
	<hr/> <hr/>	<hr/> <hr/>
<b>負債</b>		
分部負債	<b>110,448</b>	62,029
可換股債券	<b>287,154</b>	256,562
衍生金融負債	<b>424</b>	36,153
承兌票據	<b>93,075</b>	95,226
應付或然代價	<b>1,570</b>	1,563
其他未分配負債	<b>906</b>	1,344
	<hr/>	<hr/>
綜合負債	<b>493,577</b>	452,877
	<hr/> <hr/>	<hr/> <hr/>

分部資產不包括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可換股債券、衍生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承兌票據、應付或然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進行管理。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娛樂及博彩 業務 千港元	化工產品以及 節能及環保 產品 千港元	傳媒及文化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在計量分部 損益或分部資產時並無計及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	432	-	5	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	262	274	22	6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035)	-	-	-	(4,0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297	2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18	-	-	4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851	-	-	-	851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	35,729	35,729
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	1,449	1,449
承兌票據之終止確認收益	-	-	-	(5,377)	(5,377)
融資成本	-	-	-	45,249	45,24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娛樂及博彩 業務 千港元	化工產品以及 節能及環保 產品 千港元	傳媒及文化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在計量分部 損益或分部資產時並無計及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	3,208	-	-	3,2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0	301	-	316	767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	-	2,600	2,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09	1,936	-	1,423	4,5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7,913	-	-	-	17,913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	151,661	151,661
融資成本	-	-	-	37,825	37,825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主要位於澳洲、美利堅合眾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大陸」）。

下表提供來自香港以外國家經營產生之外部客戶收益之分析（不論貨品原產地）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澳洲	326	6,711
柬埔寨王國	-	1,826
巴拿馬	76	-
中國大陸	16,316	11,656
	<b>16,718</b>	<b>20,193</b>

###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62,746	1,106
澳洲	8,608	8,713
中國大陸	1,058	1,311
美利堅合眾國	61,672	68,516
	<b>134,084</b>	<b>79,646</b>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銷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16,316	11,656
推廣佣金	76	2,827
提供服務	326	5,710
	<u>16,718</u>	<u>20,193</u>
其他收入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	308
銀行利息收入	30	18
承兌票據之終止確認收益	5,377	-
其他	-	69
	<u>5,407</u>	<u>395</u>
收益		
匯兌差額之淨額	-	10,590
訴訟賠償	6,957	-
放棄代理費	3,921	-
客戶多付款項	-	61
	<u>10,878</u>	<u>10,651</u>
	<u>16,285</u>	<u>11,046</u>

## 5.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之稅項金額指：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即期稅項	—	—
所得稅開支	<u>—</u>	<u>—</u>

根據二零一七年財政法律修訂(企業稅計劃)法，本期間於澳洲溢利之標準稅率為30%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0%)。

根據柬埔寨稅法及利得稅法令，本期間於柬埔寨王國溢利之標準稅率為20%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之稅率為25%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5%)。

根據美國企業所得稅法，美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適用22.5-29.84%的稅率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9.8%)。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於相應地區或國家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因此並無作出撥備。

## 6.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28,7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37,858,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73,565,000股(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542,499,000股普通股)為依據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等，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均無已發行的攤薄性潛在普通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兌換可換股債券獲兌換，原因為該等可換股債券的行使將會導致截至該兩個日期止期間之每股虧損減少。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各期間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中期股息。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	8,111	6,214
向客戶墊款 (附註(ii))	-	31,189
應收娛樂場款項 (附註(iii))	2,478	3,329
電影項目預付款項		
— 預付予電影導演的款項	113,159	91,542
— 電影／電視劇製作預付款項	24,160	13,305
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	2,520	675
— 貿易及其他已付按金以及其他	7,567	7,202
	<u>157,995</u>	<u>153,456</u>

本集團通常不會就所授的信貸收取利息。本集團並無持有來自其貿易業務之貿易客戶之任何抵押品，但可要求客戶提供個人支票或其他可接受形式之抵押。

附註：

(i)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627	2,642
31至90日	-	-
91至180日	-	68
181至365日	236	7,669
超過1年	9,949	2,675
	<b>14,812</b>	13,0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b>(6,701)</b>	(6,840)
	<b>8,111</b>	<b>6,214</b>

(ii) 於報告期末，向客戶墊款按授出信貸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31至90日	-	-
181至365日	-	7,342
超過1年	133,121	160,987
	<b>133,121</b>	168,329
呆賬撥備	<b>(133,121)</b>	(137,140)
	<b>-</b>	<b>31,189</b>

(iii) 於報告期末，應收娛樂場款項按授出信貸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3,329
超過1年	<u>3,329</u>	<u>-</u>
	<b>3,329</b>	<b>3,329</b>
呆賬撥備	<u>(851)</u>	<u>-</u>
	<b><u>2,478</u></b>	<b><u>3,329</u></b>

本集團密切監測授出信貸之情況及定期檢討各貿易應收款項及給予客戶之各項墊款的可收回性。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先評估潛在顧客之信用質素，並釐定顧客之信貸限額。授予客戶之限額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認為，該等第三方擁有足夠財政能力償還款項。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	<b>6,172</b>	3,177
應付娛樂場之款項 (附註(ii))	<b>2,478</b>	2,478
應付客戶之款項 (附註(iii))	<b>1,176</b>	1,1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6,406</b>	7,096
已收貿易按金	<b>11,853</b>	1,024
應付電影拍攝代理費用	<u>-</u>	<u>11,721</u>
	<b><u>28,085</u></b>	<b><u>26,672</u></b>



附註：

(i) 於各報告日期，貿易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033	-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2,628
超過1年	3,139	549
	<u>6,172</u>	<u>3,177</u>

(ii) 於各報告日期，應付娛樂場之款項按授出信貸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2,478
超過1年	2,478	-
	<u>2,478</u>	<u>2,478</u>

(iii) 於各報告日期，應付客戶之款項按授出信貸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808
超過365日	<u>1,176</u>	<u>368</u>
	<u><b>1,176</b></u>	<u><b>1,176</b></u>

#### 10. 可換股債券

於報告期末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可換股債券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到期之8%票息債券。

於報告期末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b>256,562</b>	207,557
期／年內利息支出	<b>43,192</b>	74,205
利息付款	<u><b>(12,600)</b></u>	<u>(25,200)</u>
	<u><b>287,154</b></u>	<u><b>256,562</b></u>
分類為：		
可換股債券－流動負債	<u><b>287,154</b></u>	<u>256,562</u>
	<u><b>287,154</b></u>	<u><b>256,562</b></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約31%（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1%）計算。

#### 衍生部分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6,153	6,260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u>(35,729)</u>	<u>29,893</u>
	<u><b>424</b></u>	<u><b>36,153</b></u>

#### 11. 承兌票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95,226	—
發行承兌票據	—	94,772
名義利息	1,368	283
承兌票據之終止確認收益	(5,377)	—
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449	—
匯兌調整	<u>409</u>	<u>171</u>
	<u><b>93,075</b></u>	<u><b>95,226</b></u>
分類為：		
承兌票據—流動負債	—	95,226
承兌票據—非流動負債	<u>93,075</u>	<u>—</u>
	<u><b>93,075</b></u>	<u><b>95,226</b></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2,884,615美元（相當於100,5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作為收購Starlight Legend集團全部股權代價的一部分。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免息及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即業務收購完成日期後12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兌票據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實際利率為每年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現有承兌票據持有人訂立附函，協定：

- a) 雙方應共同委任一名獨立估值師對Starlight Legend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進行評估（「更新估值」）。獨立估值師之決定對現有承兌票據持有人及本公司均將具有決定性及約束力。
- b) 倘更新估值低於25,000,000美元，則承兌票據持有人不可撤回、無條件及完全地同意豁免及放棄本公司根據承兌票據應予支付之承兌票據本金額，惟以相等於更新估值與25,000,000美元之間之差額金額為限。
- c) 承兌票據之到期日將延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承兌票據的償還金額視乎Starlight Legend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而定。因此，承兌票據已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轉變為按公平值計量之混合工具。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達16,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00,000港元）。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28,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900,000港元）。虧損減少約209,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收益約36,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虧損約152,000,000港元；以及減值虧損減少及減值虧損撥回增加約28,000,000港元。

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約為4.26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4港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絀為97,4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絀69,000,000港元增加虧絀28,4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絀約為0.14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0港元）。

### 分部分析

#### 娛樂及博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加強賒賬控制措施，本集團自娛樂及博彩業務產生之收入及毛利分別約為4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00,000港元）及29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虧4,000,000港元）。

## 化工產品及節能環保產品貿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貿易業務、化工產品業務及節能環保產品業務已有所改善。本集團的收入為16,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700,000港元），毛利為49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7,000港元）。

## 傳媒及文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投資下列電影及電視劇以及導演孵化項目：

### 電影及電視劇投資

本集團通過收購事項獲得的電影《馬歇爾》由索尼影業全球併購有限公司(Sony Pictures Worldwide Acquisitions Inc.)進行國際發行，開路影業有限責任公司(Open Road Films, LLC)進行北美發行，並由好萊塢資深製片人寶拉·瓦格納(Paula Wagner)製作，《黑豹》男主角查德維克·博斯曼(Chadwick Boseman)以及艾美獎獲得者《我們這一天》主角斯特爾林·K·布朗(Sterling K. Brown)主演，獲得包括奧斯卡最佳原創歌曲提名（主題曲《Stand Up For Something》）、非洲裔美國影評人協會獎十佳電影獎、芝加哥國際電影節觀眾選擇獎、好萊塢電影獎年度歌曲獎、金衛星獎最佳原創歌曲獎及其他18項國際知名獎項提名。本集團組投，由本集團簽約的著名導演羅蘭·艾默里奇(Roland Emmerich)導演，馬克·戈登(Mark Gordon)製片，伍迪·哈里森(Woody Harrelson)，曼迪·摩爾(Mandy Moore)和盧克·伊萬斯(Luke Evans)主演的史詩類劇情片《中途島》(Midway)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開拍，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上映。該電影由獅門頂峰娛樂有限公司(Summit Entertainment, LLC)負責美國發行，博納影業集團(Bona Film Group)負責大中華地區發行，Accelerate Global Content有限公司(Accelerate Global Content, LLC)負責海外地區銷售。《好萊塢新聞前線》(Deadline)雜誌對此已進行大幅報道，評論稱該部電影為「戛納電影節上銷售的最重量級的電影之一」。截至目前，除大中華地區以外的海外銷售數字就已超2,700萬美金。該電影也是德裔導演羅蘭·艾默里奇首部二戰題材電影，根據中途島戰役真實故事改編，講述了鮮為人知的戰爭英雄故事，總投資預算將近一億美金。

華納兄弟影業(Warner Bros. Pictures)投資發行、本集團參投的，且由本集團的簽約導演－朱浩偉導演的電影《摘金奇緣》(暫譯名)(Crazy Rich Asians)，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上映。該部電影改編自關凱文(Kevin Kwan)的同名暢銷小說，擁有堅實廣大的讀者基礎。演員陣容包括吳恬敏、亨利·高丁、楊紫瓊等，該部備受期待的電影是好萊塢25年來第一部非年代全亞裔陣容電影，《摘金奇緣》將顛覆文化的刻板印象。其預告片一經發佈，已獲得了上千萬的點擊量。作為系列小說的第一部改編作品，《摘金奇緣》還將發展為具有商業潛力系列電影，且其後兩本書籍故事的主要發生地點都在中國。

曾獲得奧斯卡最佳原創劇本獎的尼爾·喬丹導演，曾獲得奧斯卡最佳女主提名的法國演員伊莎貝·雨蓓主演的驚悚／犯罪類電影《遺孀》，已進入後期製作階段。目前該部電影由資深國際銷售公司Sierra/Affinity公司進行國際銷售，目前國際地區總銷售額預計600萬美金。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的多倫多電影節首映，正式上映預計在二零一八年年底或二零一九年年初。

本集團投資拍攝的歷史傳奇大劇《中國女皇》，預計10季，每季10-12集，預計首播集劇本將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前完成，作為講述武則天傳奇故事的首部英文電視劇，項目擬邀請溫子仁、羅伯特·澤米基斯，朱浩偉，羅蘭·艾默里奇等導演作為試播集導演，同時目前亦在陝西與陝西廣電集團就《中國女皇》項目洽談商議建設影視城的可能性。

## 導演孵化項目

為致力於進一步多元化及提升本集團娛樂業務以及擴大收入來源，本集團已就開發及製作電影項目聘請10位電影導演，即溫子仁(James Wan)、羅蘭·艾默里奇(Roland Emmerich)、朱浩偉(Jon M. Chu)、布萊恩·辛格(Bryan Singer)、羅伯特·澤米吉斯(Robert Zemeckis)、艾倫·泰勒(Alan Taylor)、喬納森·裡貝斯曼(Jonathan Liebesman)、F.加里·格雷(F. Gary Gray)、西爾維斯特·史泰龍(Sylvester Stallone)及納塔吾·彭皮裡亞(Nattawut Poonpiriya)，以令本集團開發電影製作及發行業務。

有關電影導演履歷及開發項目的詳情可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傳媒及文化業務尚未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未來計劃及展望

在致力改善其貿易業務表現以及加強對娛樂及博彩業務賒賬控制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尋新的商機。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七年起建立其傳媒及文化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發掘進一步拓展業務至傳媒市場之商機，以進一步擴大其收入來源。

本集團將於業務發展中採取謹慎態度，以保障股東有較高的回報。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報告期後事項

### 意向書

詳情應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之公告，本公司獲中泰金融告知，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中泰金融與潛在買方訂立意向書（當中載列（其中包括）不具約束力條文（內容有關潛在買方（作為買方）有意購買及中泰金融（作為標的股份之承押人）有意行使其於股份押記及其他有關文件項下之權利）），以致使標的股份由Cosmic Leader轉讓予潛在買方。標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4.8%。因此，倘轉讓落實，其將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及根據收購守則就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潛在買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意向書項下訂有具約束力條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或之前，潛在買方須向中泰金融存置合共20,000,000港元作為誠意金，其將於轉讓完成時用作支付轉讓代價。倘轉讓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或之前完成，則中泰金融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後3個營業日內向潛在買方退還20,000,000港元（不計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轉讓訂立正式及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有關討論仍在進行，故轉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於本公告日期，Cosmic Leader持有369,313,514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54.8%。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短期貸款及透過發行承兌票據及可換股債券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審慎財務管理及選擇性投資標準已令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7,2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6,647,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0.5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6)，此乃按流動資產約217,1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3,473,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371,6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1,314,000港元)之基準計算。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負債及商業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澳元及美元計值，而該等貨幣於期內均相對穩定。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故此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7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現時之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各有關公司及員工之表現為基準釐定。僱員亦可獲邀參與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關聯方(由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當時之董事)控制)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Starlight Legend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根據購股協議，協定付款為一項或然代價，倘被收購的業務及現有項目達成各自溢利目標則會實現，該付款於特定時間段內按某一預先確定的基準計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付或然代價為1,5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3,000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藉以保障股東之利益之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該等經修訂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於其各自之適用期間內遵守該守則之所有適用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其他預先已安排之工作，時任主席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由於其他預先已安排之工作，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公佈其他財務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之其他財務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starlightcul.com.hk上登載。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同事一直努力不懈及竭誠貢獻。本人亦對全體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往來銀行及其他業務夥伴之信任及支持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周哲先生，羅雷先生，陳虹女士，洪清峰先生及李海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守磊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軍先生，魏明德先生，江智武先生及洪滔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